

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函

地址：260005宜蘭縣宜蘭市武營街71巷12號

承辦人：書記 林金鳳

電話：03-9322620#206

傳真：03-9352074

電子信箱：momo_lin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文化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宜文圖字第1130004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422600E_1130004128_ATTACH1.pdf、
376422600E_1130004128_ATTACH2.odt、376422600E_1130004128_ATTACH3.jpg)

主旨：檢送「第十一屆蘭陽文學獎—帶你回宜蘭」徵文簡章、附件及海報電子檔各1份，請貴單位協助於網站刊登活動訊息並鼓勵所屬踴躍投稿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「第十一屆蘭陽文學獎—帶你回宜蘭」徵選類別為散文、小說、傳統詩、民間故事4類作品，凡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身分者均可參加。
- 二、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7月5日止(以親送或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郵寄者請來稿及相關資料一式5份，一律以中華郵政郵局掛號寄至：救國團宜蘭縣團委會(260宜蘭市民權新路102號)。信封註明「第十一屆蘭陽文學獎」字樣及參加徵選類別。
- 三、報名簡章可至本局官網/局務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基隆市文化局、臺北市文化局、新北市政府文化局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、新竹市文化局、新竹縣政府文化局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彰化縣文化局、南投縣政府文化局、雲林縣政府文化觀光處、嘉義縣文化觀光局、嘉

文化研究科 收文:113/04/23



331130008558 有附件



義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屏東縣政府文化處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臺東縣政府文化處、澎湖縣政府文化局、金門縣文化局、連江縣政府文化處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真理大學、長榮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宜蘭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、宜蘭縣各國中、宜蘭縣各國小、宜蘭縣各大專院校及高中職、宜蘭縣文藝作家協會

副本：本局文學及圖書資訊科



裝

訂

線

